行

业



谨慎推荐 (维持)

全民健身再次起风, 利好健身相关行业

风险评级: 中风险

《全民健身计划》事件点评

2021年8月4日

魏红梅(SAC 执业证书编号: S0340513040002)

电话: 0769-22119410 邮箱: whm2@dgzq.com.cn

事件:

近日,国务院印发《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以下简称《计划》),就今后一个时期促进全民健身更高水平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的健身和健康需求作出部署。

点评:

新《全民健身计划》出台,政府继续大力推进全民健身。国家为提高国民健康素质,近年来出台多项政策助推体育产业发展。2014年国务院印发《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46号);2016年《全民健身计划〔2016-2020年〕》、《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等政策面世;2020年新冠病毒席卷全球,为减少疫情对体育产业影响,国家印发了《关于大力推广居家科学健身方法的通知》。2021年适逢"十四五"开端,国家再次发布《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计划》明确,到2025年,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人民群众体育健身更加便利,健身热情进一步提高,各运动项目参与人数持续提升,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38.5%,县(市、区)、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三级公共健身设施和社区15分钟健身圈实现全覆盖,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2.16名,带动全国体育产业总规模达到5万亿元。

政策加持下,健身人口渗透率有望继续提升。目前,我国人均医疗保健类支出逐年上升,国内居民亚健康呈现蔓延趋势,推动全民健身势在必行。随着社会发展,观念逐渐转变,人民群众通过健身促进健康的热情日益高涨,我国健身市场有望继续蓬勃发展。根据三体云动,2020年我国大陆地区健身人口渗透率约为5%,而美国和欧洲的健身人口渗透率分别为15.2%和8.1%。对标发达国家,我国健身人口渗透率仍有1.6倍-3倍的增长空间,未来市场广阔。

全民健身风向再起,利好健身相关行业。(1)《计划》提及,要新建或改扩建2000个以上体育公园、全民健身中心、公共体育场馆等健身场地设施,补齐5000个以上乡镇(街道)全民健身场地器材,配建一批群众滑冰场,数字化升级改造1000个以上公共体育场馆。加大全民健身场地的设施完善和器材补给,有望推高国内健身器材的需求,有利于健身器材行业进一步发展。(2)合适的健身设备可以使得健身运动事半功倍。此次《计划》目标,"十四五"时期的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将比"十三五"时期高出1.3个百分点,体育锻炼人数增加将使得运动者所需的运动装备需求上升,促进运动服饰、运动鞋、鞋套、运动护具、放松恢复工具、导汗带等专业健身装备的销售。(3)随着科学健身运动的兴起和发展,辅助健身效果的运动营养食品也随之发展。运动营养食品能够帮助提高运动效果及保护运动员健康,其中,蛋白质类产品为运动营养食品的主流。健身人口的增加,需要进行蛋白粉类运动营养食品补给的人数也将增加,从而带动运动营养食品行业的持续发展。

投资策略:国家提出全民健身计划十余年,"十四五"《全民健身计划》将继续进一步推进国家体育产业发展,拉动运动健身渗透率提升,利好健身相关行业。建议关注英派斯、舒华体育等健身器材公司,以及优势运动品牌和运动营养品公司。

风险提示: 市场竞争加剧、新冠疫情恶化风险、产品销售不及预期、健身人口渗透率不及预期等。



东莞证券研究报告评级体系:

公司投资评级	
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5%以上
谨慎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5%-15%之间
中性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介于市场指数±5%之间
回避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5%以上
	行业投资评级
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0%以上
堇慎推荐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5%-10%之间
中性	预计未来6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介于市场指数±5%之间
回避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5%以上
	风险等级评级
低风险	宏观经济及政策、财经资讯、国债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低风险	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风险	可转债、股票、股票型基金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高风险	科创板股票、新三板股票、权证、退市整理期股票、港股通股票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高风险	期货、期权等衍生品方面的研究报告

本评级体系"市场指数"参照标的为沪深 300 指数。

分析师承诺: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在 所知情的范围内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不受本公司相关业务部门、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利益相关者的干涉和影响。本人保证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无任何利害关系,没有 利用发布本报告为自身及其利益相关者谋取不当利益,或者在发布证券研究报告前泄露证券研究报告的内容和观点。

声明:

东莞证券为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所载资料及观点均为合规合法来源且被本公司认为可靠,但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跌可升。本公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亦可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观点和分析方法而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或单位所给出的意见不同或者相反。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需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据此报告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经纪、资产管理等服务。本报告版权归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内容提供方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如引用、刊发,需注明本报告的机构来源、作者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本证券研究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东莞证券研究所

广东省东莞市可园南路 1号金源中心 24楼

邮政编码: 523000

电话:(0769)22119430 传真:(0769)22119430

网址: www.dgzq.com.cn